

#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报告

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研究课题组

2018年9月20日

# 前言

中日韩友好城市交流大会是由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日本自治体国际化协会和韩国全国市道知事协议会联合发起的区域性国际交流活动，自 1999 年以来，在中日韩三国轮流举行，每年由三国地方政府代表出席，共商友城合作和城市发展经验，是中日韩三国地方政府开展交流、沟通信息的重要平台。

2018 年适逢中日韩友好城市交流大会 20 周年，为总结中日韩友城发展的经验和成绩，并及时发现问题，为今后开展友城工作提供参考，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与山东大学共同成立了以牛林杰教授为组长的“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研究课题组”。课题组通过问卷调查、现场调研、文献检索等方式，对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现状进行了比较全面的调查和分析。在此基础上，编写了《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报告》。希望该报告能够为进一步推动中日韩友好城市工作的发展提供一定的帮助。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研究课题组

2018 年 9 月 20 日

# 目 录

<b>第一章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概况</b> .....	<b>1</b>
1.1 中日韩友好城市的规模 .....	1
1.2 中日韩友好城市的演变 .....	3
1.3 中日韩友好城市的地域分布 .....	5
<b>第二章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现状分析</b> .....	<b>8</b>
2.1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总体评价 .....	8
2.2 中日韩友好城市的结好动机 .....	11
2.3 中日韩友好城市交流的形式和内容 .....	13
2.4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的作用 .....	14
<b>第三章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的问題与政策建议</b> .....	<b>17</b>
3.1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的主要问题 .....	17
3.2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的主要影响因素 .....	18
3.3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的政策建议 .....	19
<b>第四章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展望</b> .....	<b>23</b>

# 第一章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概况

国际友好城市是城市间国际交流与合作的桥梁，是国家总体外交在地方的延伸，也是民间外交的载体，在增进国际友谊、促进共同发展方面具有重要的作用。中日韩三国是一衣带水的邻邦，紧密的政治、经济和文化联系为友好城市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中日韩友好城市结对数量多、相互合作紧密，为增进中日韩之间的交流与合作发挥了重要推动作用。

## 1.1 中日韩友好城市的规模

根据中国国际友好城市联合会的统计，截止 2017 年底，中国对外结交友好城市共 2531 对，范围覆盖了五大洲的 136 个国家。其中，中日友好城市的数量为 251 对，约占 9.9%，仅次于美国，排名第二。中韩友好城市的数量为 182 对，约占 7.2%，排名第三位。由此可见，中日、中韩友好城市在中国国际友好城市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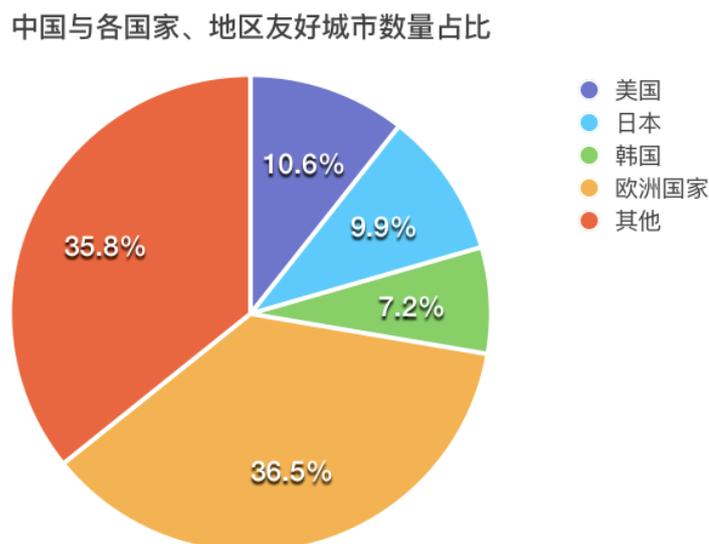


图 1：中国与各国家、地区友好城市数量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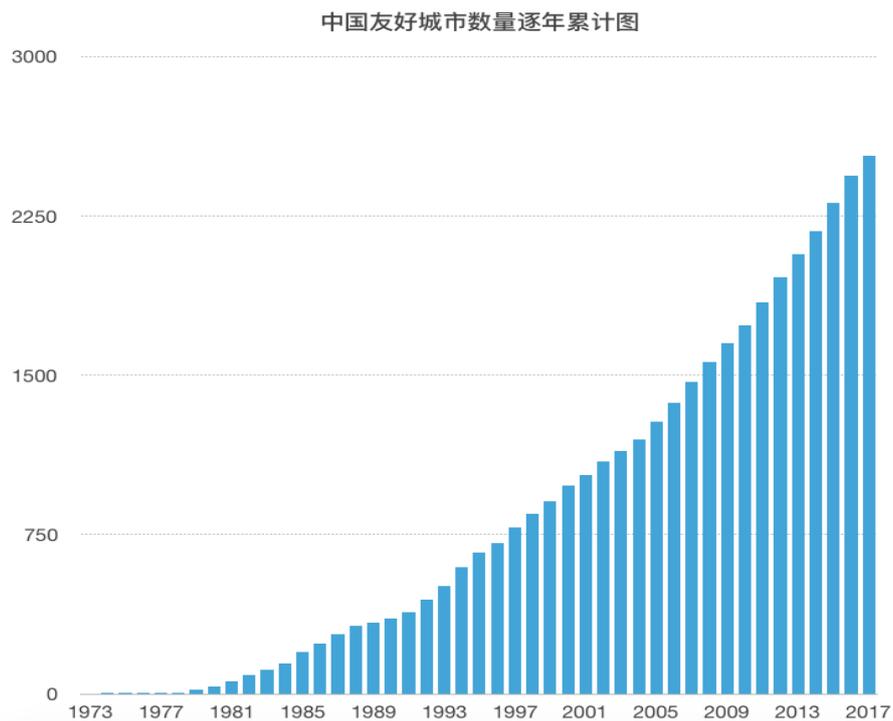


图 2：中国友好城市数量逐年累计图

日本是中国的第二大友好城市结交对象国。中日两国之间缔结友好城市的数量多，在本国对外友好城市中的比重大。在亚洲，日本是中国最大的友好城市结交对象国。中国与亚洲国家缔结友好城市关系 821 对，中日友好城市数量占中国亚洲友好城市总数的 30.6%。同时，中国也是日本第二大友好城市结交对象国。根据日本自治体国际化联合会统计（由于对友城的认定标准不同，中日双方的友城统计数据略有差别，特此说明），截止 2017 年底，日本与世界各国的友好城市共有 1725 对。其中，对中国结交的友好城市数量占日本对外友好城市总数的 21.0%，仅次于美国，排名第二。

韩国是中国第三大友好城市结交对象国，中韩友好城市的数量仅次于中美和中日之间的友好城市数量。中韩两国之间的友好城市发展速度快，在本国友好城市中的比重相对较大。在亚洲，中韩友

好城市数量占中国亚洲友好城市总数的 22.2%。同时，中国是韩国最大的友好城市结交对象国。据韩国市道知事协议会统计（由于对友城的认定标准不同，中韩双方的友城统计数据略有差别，特此说明），截止 2017 年底，韩国与世界各国共有姊妹关系友好城市 697 对，与中国的姊妹城市关系对数占姊妹关系城市总数的 31.1%。

## 1.2 中日韩友好城市的演变

中国与外国缔结友好城市始于 20 世纪 70 年代。1973 年 6 月 24 日，中国天津市与日本神户市缔结为友好城市，从而诞生了中国与日本，也是中国与外国间的第一对友好城市。可以说，中日友好城市的发展为中国与世界其他国家开展地方交流发挥了先导性、示范性作用。

中日友好城市的发展具有鲜明的阶段性特征，自 1973 年中日友好城市交流起步以来，大致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1973 年至 1978 年为中日友好城市发展的摸索期，1988 年至 2000 年为中日友好城市发展的增长期，2001 年至今为中日友好城市发展的波动期。

第一阶段（1973 年至 1978 年）为中日友好城市发展的摸索期，特点是结好数量少，存在发展停滞年。1973 年至 1974 年中日之间共缔结了 5 对友好城市，但 1975 年至 1977 年，中日两国间没有缔结新的友好城市，直至 1978 年才新增了 1 对友好城市。

第二阶段（1979 年至 2000 年）为中日友好城市发展的增长期。伴随着中国改革开放政策的实施与对外开放的持续扩大，中日友好城市数量在此期间以年均约 10 对的速度快速增长。在第二阶段的 22 年间，中日两国共缔结友好城市 208 对，占中日友好城市总量的

82.9%。其中，1994 年两国新增友好城市 20 对，是中日友好城市数量增加最多的年份。

第三阶段（2001 年至今）为中日友好城市发展的波动期，特点是结好数量增幅放缓，再次出现发展停滞年。进入 21 世纪以来，中日友好城市发展步伐明显放缓，17 年间新增友好城市 38 对，年均增加 2.2 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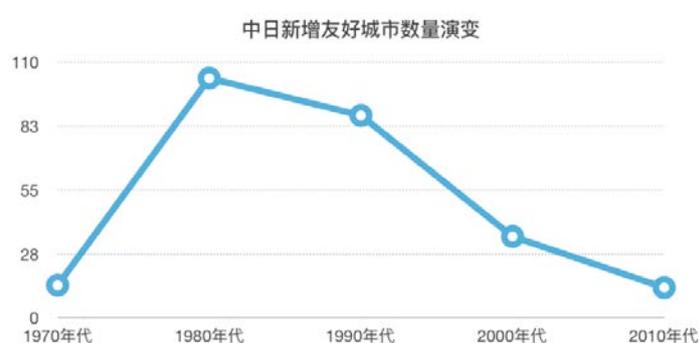


图 3：中日新增友好城市数量演变

中韩友好城市工作始于 1992 年中韩正式建立外交关系之后，尽管起步较晚，但中韩友好城市发展保持了快速增长的趋势。1993 年至 2017 年，中韩两国友好城市年均增加 7.3 对，增速仅次于同期中美之间友好城市的发展速度。2012 年，中韩两国缔结友好城市 13 对，为历史上缔结友好城市数量最多的一年。

中韩友好城市的数量一直保持着稳定增长的态势，最近几年的增速尤其显著。以五年为单位来看，1993 年至 1997 年中韩新增友好城市 34 对；1998 年至 2002 年中韩新增友好城市 30 对；2003 年至 2007 年中韩新增友好城市 37 对；2008 年至 2012 年中韩新增友好城市 35 对；2013 年至 2017 年中韩新增友好城市 46 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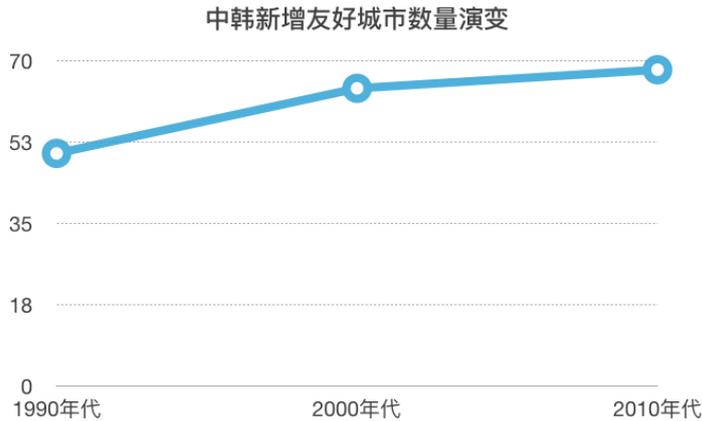


图 4：中韩新增友好城市数量演变

### 1.3 中日韩友好城市的地域分布

中国对外友好城市的地域分布总体上呈现东部多、西部少的特点。这主要是因为东部地区交通便利、经济发达、对外开放水平高。截止 2018 年 8 月，江苏省共有国际友好城市 314 对，占全国友好城市总数的 12.3%，是拥有对外友好城市数量最多的省份。广东省缔结的对外友好城市共 188 对，位列全国第二位。山东省缔结的对外友好城市共 187 对，位列全国第三位。而缔结对外友好城市较少的省级单位大多位于西部地区，如西藏自治区共有 9 对友好城市，贵州省共有 17 对友好城市，青海省共有 20 对友好城市。

此外，各省友好城市数量呈现由东部沿海向中西部内陆递减的态势。中国东部地区共缔结友好城市 1380 对，占全国友好城市总数的 54.2%；中国中部地区共结交友好城市 673 对，占全国友好城市总数的 26.4%；中国西部地区共结交友好城市 493 对，占全国友好城市总数的 19.4%。中日、中韩友好城市的地域分布与中国友好城市地域分布的总体态势一致，呈现明显的东多西少，并由东部沿海向内陆递减的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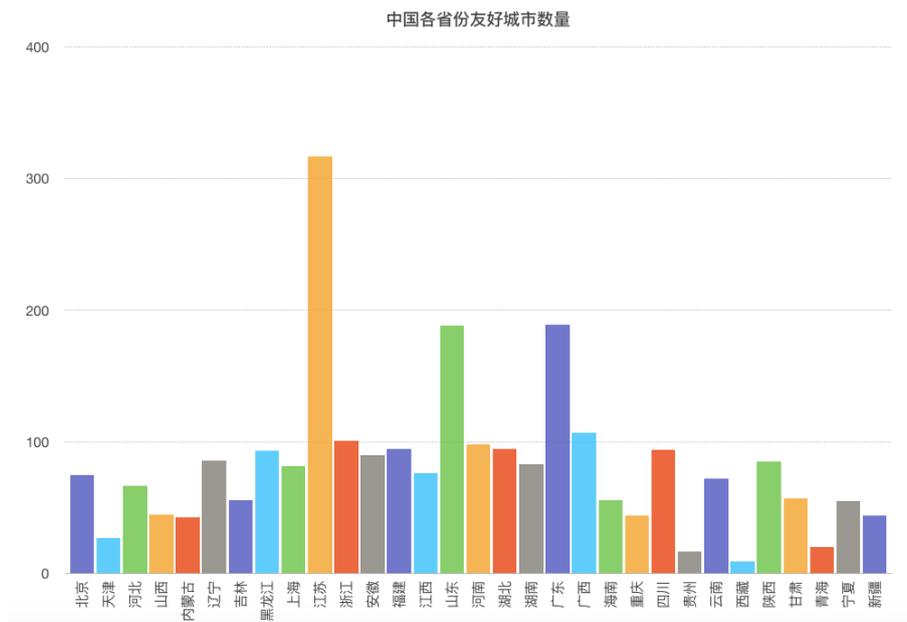


图 5：中国各省份友好城市数量

与日本缔结友好城市的中方城市中，57.8%位于东部地区，26.7%位于中部地区，15.5%位于西部地区。区域分布呈现由东部沿海向中西部内陆递减的态势。江苏省拥有中日友好城市 35 对，是中日友好城市数量最多的省份。浙江省和辽宁省分别拥有中日友城 22 对和 19 对，全国排名第二位和第三位。目前，尚没有缔结中日友好城市的省份有贵州省、青海省、西藏自治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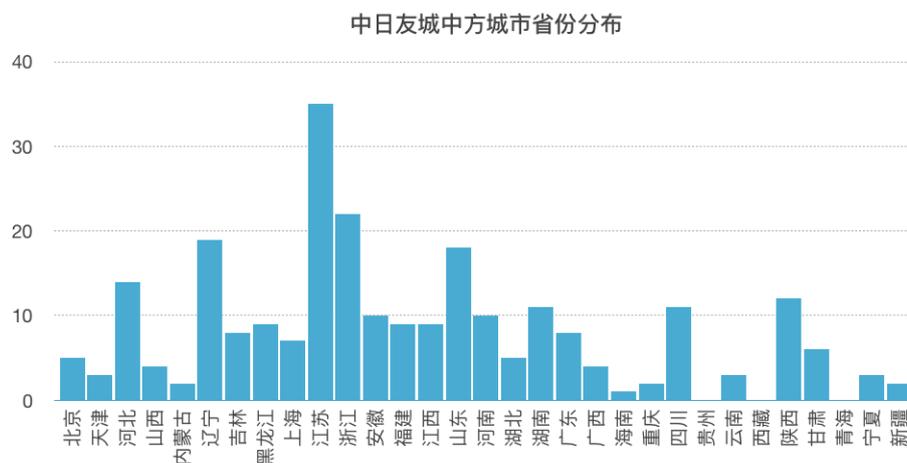


图 6：中日友城中方城市省份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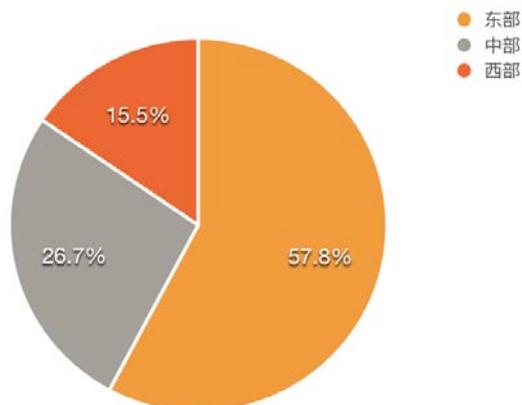


图 7：中日友城中方城市区域分布

与韩国缔结友好城市的中方城市中，56.0%位于东部地区，29.2%位于中部地区，14.8%位于西部地区，区域分布由东部沿海地区向中西部内陆地区递减的态势十分明显。最近10年（2008年至2017年）来，新增中韩友好城市中方城市的区域分布发生了比较显著的变化，中西部地区城市的比重大幅增加。在新增的81对中韩友好城市中，36个中方城市位于东部地区，45个中方城市位于中西部地区。这说明中国中西部城市对外开放与对外交流的力度越来越大，同时也说明中国东部沿海地区对友好城市的需求一定程度上趋于饱和。从各省区层面看，中韩友好城市数量最多的省份是江苏省，其次为山东省和河南省。云南省是唯一没有中韩友好城市的省级行政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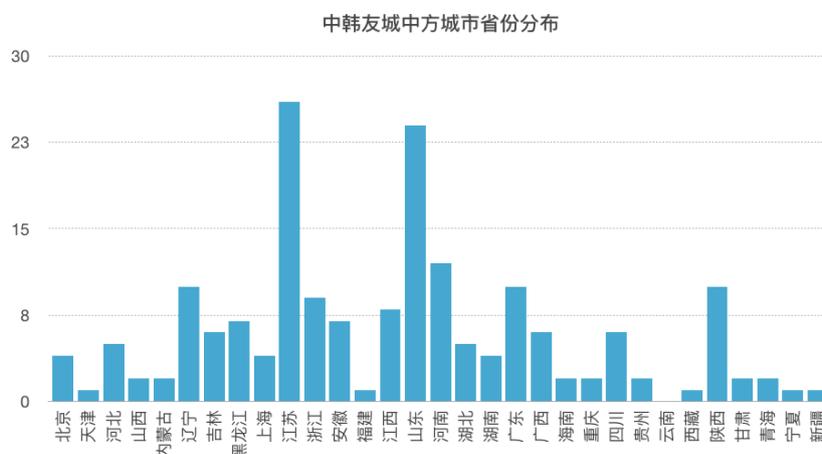


图 8：中韩友城中方城市省份分布

## 第二章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现状分析

为了准确把握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的现状，课题组设计了“中日韩友好城市调查表”问卷，并通过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发送给中日韩三国的友好城市。课题组共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398 份，其中中方城市问卷 133 份，日方城市问卷 265 份。同时，课题组还分赴青岛市、扬州市、银川市、呼和浩特市等城市进行了实地走访调研。课题组根据回收的调查问卷和实地走访的调研报告，对中日、中韩友好城市的发展现状进行了分析。

### 2.1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总体评价

调查问卷分析结果显示，中方城市对于中日、中韩友好城市发展现状的评价比较积极，回答“很好”的比例达 50.4%。其中，认为中日友好城市发展现状“很好”的比例为 44.8%，认为中韩友好城市“很好”的比例为 56.1%。中方城市对于中韩友好城市发展现状的满意度略高于中日友好城市。日方城市对于日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现状的评价则比较保守，回答“很好”的比例只有 20.8%。说明日方城市对日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的满意度较低。中日、中韩友好城市间交流的活跃度则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

在中方城市的 133 份问卷中，涉及中日友好城市 67 对、中韩友好城市 66 对。在“友好城市交往评估”问题中，选择“很好”的共有 67 份，占总数的 50.4%；选择“较好”的有 50 份，占总数的 37.6%；选择“保持联系”或“交往中断”的各有 13 份和 3 份，分别占总数的 9.8%和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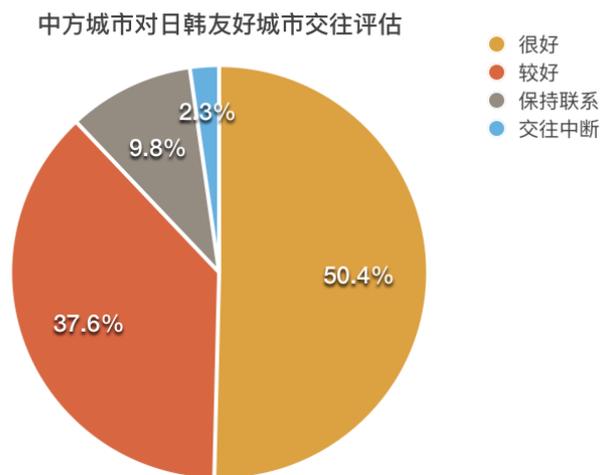


图 9：中方城市对日韩友好城市交往评估

在中日友好城市的 67 份问卷中，认为中日友好城市发展“很好”的问卷共 30 份，占 44.8%；认为“较好”的有 30 份，占 44.8%；选择“保持联系”或“交往中断”的各有 5 份和 2 份，分别占 7.4%和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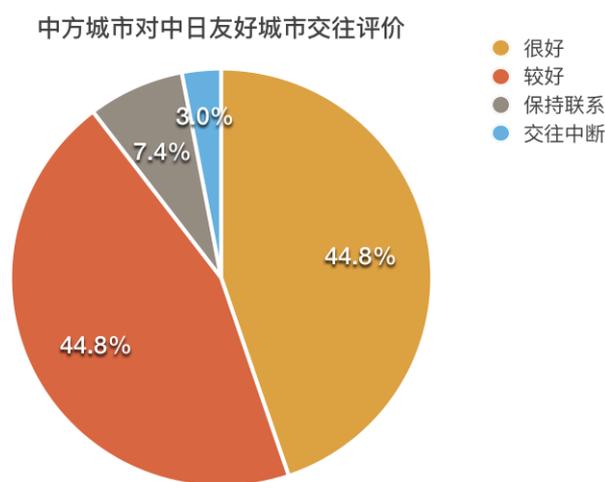


图 10：中方城市对中日友好城市交往评价

在中韩友好城市的 66 份问卷中，认为两地友好城市发展“很好”的问卷共 37 份，占 56.1%；认为“较好”的有 20 份，占 30.3%；选

择“保持联系”或“交往中断”的各有 8 份和 1 份，分别占 12.1%和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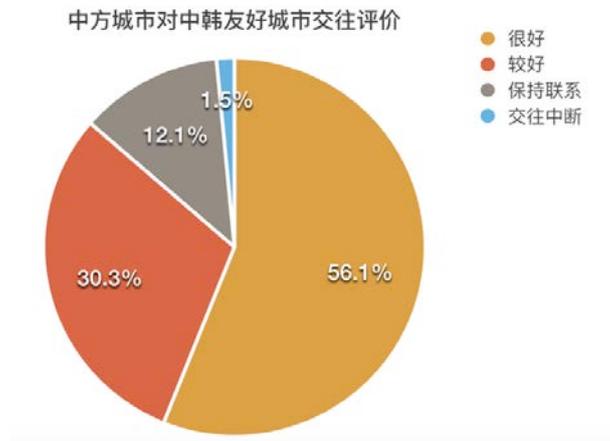


图 11：中方城市对日韩友好城市交往评价

在日方城市反馈的 265 份问卷中，共涉及中日友好城市 185 对、日韩友好城市 80 对。在“友好城市交往评估”问题中，认为“很好”的共有 55 份，占总数的 20.8%；认为“较好”的有 135 份，占总数的 50.9%；选择“保持联系”的共有 65 份，占总数的 24.5%。结果显示，日方城市对日中、日韩友好城市满意度较低，特别是停止交流仅仅保持联系的友好城市多达 2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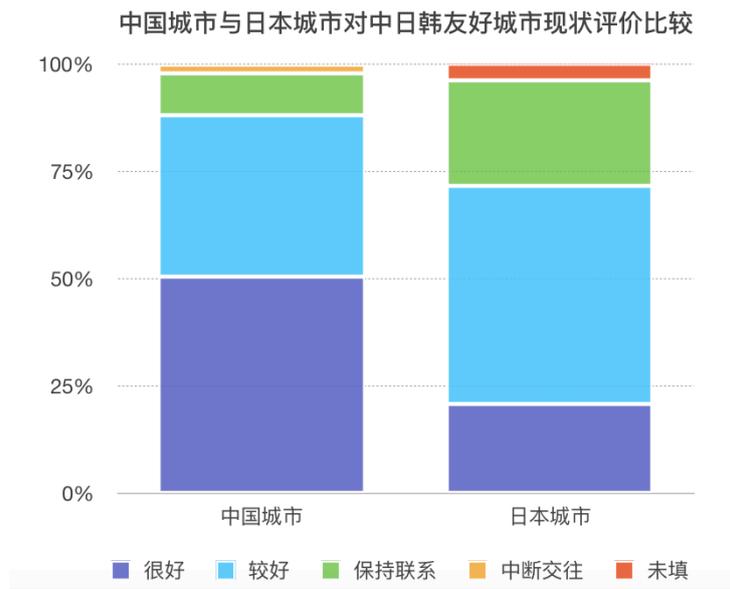


图 12：中国城市与日本城市对中日韩友好城市现状评价比较

针对“近五年来，贵地区每年与友好城市开展的交往活动数量变化呈何种趋势”这一问题，在中方城市反馈的 133 份问卷中，选择“交往活动数量迅速增加”的有 19 份，占问卷总数的 14.3%；选择“交往活动数量缓慢增加”的有 31 份，占问卷总数的 23.3%；选择“交往活动数量大体保持不变”的有 59 份，占问卷总数的 44.4%；选择“交往活动数量缓慢减少”的有 22 份，占问卷总数的 16.5%；另有 2 份问卷选择了“交往活动数量迅速减少”，占问卷总数的 1.5%。由此可见，中日、中韩友好城市间交流的活跃度总体上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但是，由于近年中日、中韩双边关系出现波动，导致友好城市交往活动数量缓慢减少或迅速减少的比例偏高（达 18%），这一现象应引起重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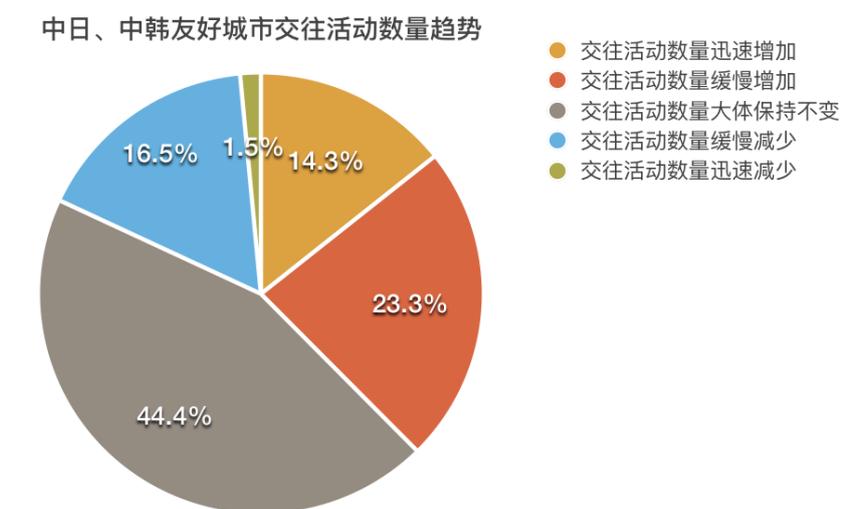


图 13：中日、中韩友好城市交往活动数量趋势

## 2.2 中日韩友好城市的结好动机

针对“缔结友好城市的目的”（多项选择）这一问题，在中方城市反馈的 133 份调查问卷中，选择“拓展我地区对外交往的范围”的有 111 份，占问卷总数的 83.5%；选择“交流学习城市建设与发展

经验”的有 103 份问卷，占问卷总数的 77.4%；选择“促进文化科教体育卫生等领域的国际交流”的有 116 份，占问卷总数的 87.2%；选择“为本地区对外进一步开展经贸合作打下基础”的有 105 份，占问卷总数的 78.9%；另有 42 份问卷选择了“填补本地区与国外建立友好城市的区域空白”，占问卷总数的 31.6%。上述结果显示，中国城市与日韩缔结友好城市时的目的比较明确，而且呈现多元化。比较主要的目的包括开展科教文卫交流、经贸交流、城市建设发展经验交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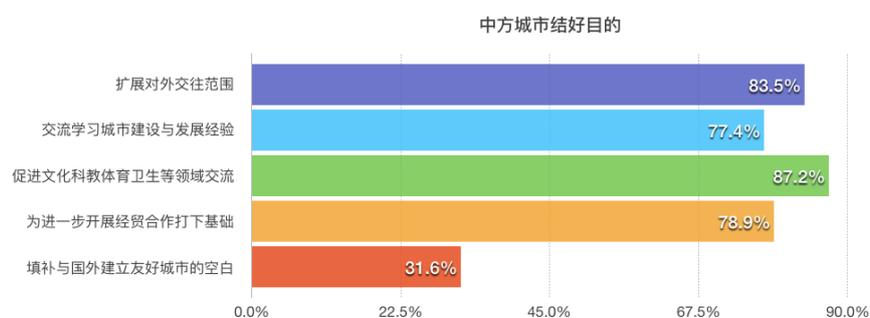


图 14：中方城市结好目的

针对上述同一问题，在日方城市反馈的 265 份调查问卷中，选择“促进文化科教体育卫生等领域的国际交流”的有 218 份，占问卷总数的 82.2%；选择“为本地区对外进一步开展经贸合作打下基础”的有 35 份，占问卷总数的 13.2%；选择“交流学习城市建设与发展经验”的有 22 份，占问卷总数的 8.3%；选择“促进地方特色产业合作”的有 14 份，占问卷总数的 5.2%。这一结果显示，在对外缔结友好城市关系时，绝大多数日本城市首先考虑通过友好城市纽带关系增进双方科教文卫等事业的交流与合作，为促进经贸交流或学习城市建设与发展经验的目的并不突出。在这一点上，中日两国结交友好城市的目的表现出十分明显的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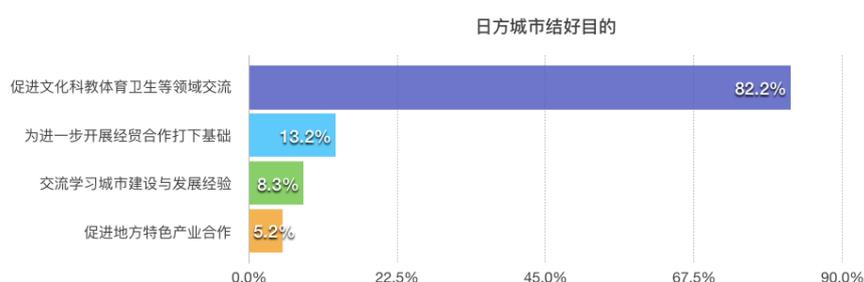


图 15：日方城市结好目的

### 2.3 中日韩友好城市交流的形式和内容

中日、中韩友好城市不仅数量多、交流频繁，而且交流的形式多样、内容丰富。在交流形式方面，城市官方交流与民间交流齐头并进，互为补充又相互促进。在交流内容方面，涵盖了经济、文化、科教、卫生、艺术、体育等多个领域。

对于“在友好城市的交往中，哪方面的活动开展得比较多”这一问题，在中方城市的 133 份问卷中，认为“文化科教卫生体育等领域的交往与合作”展开最多的共有 64 份，占问卷总数的 48.1%；认为“官员互访”开展最多的共有 46 份，占问卷总数的 34.6%；认为“民间组织的交往与合作”展开最多的共有 17 份，占问卷总数的 12.8%；认为“经贸往来”和“地方特色产业合作”开展最多的各有 1 份，各占问卷总数的 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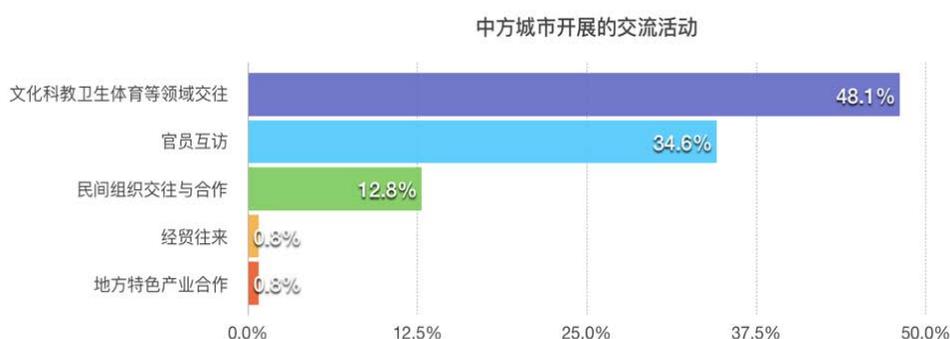


图 16：中方城市开展的交流活动

在日方城市的 265 份问卷中，认为“文化科教卫生体育等领域的交往与合作”展开最多的有 117 份，占问卷总数的 44.2%；认为“官员互访”开展最多的有 79 份，占问卷总数的 29.8%；认为“民间组织的交往与合作”展开最多的有 38 份，占问卷总数的 14.3%；认为“经贸往来”和“地方特色产业合作”开展最多的各有 9 份和 3 份，分别占问卷总数的 3.4%和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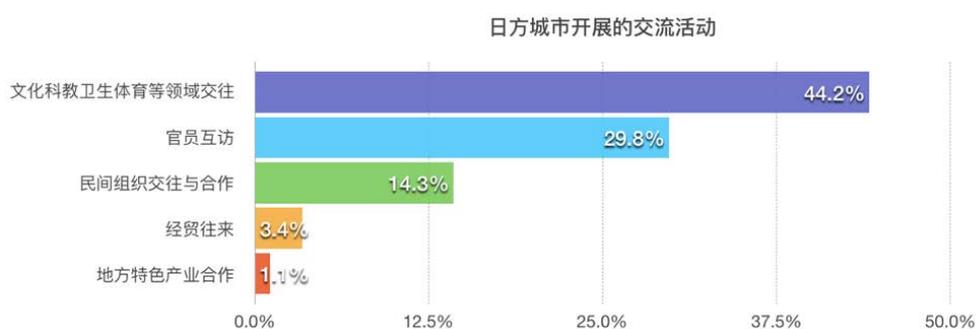


图 17：日方城市开展的交流活动

由此可见，中日、中韩友好城市之间的交流以科教文卫体事业交流为主，官员互访是友好城市间交流的重要形式，民间组织的交流与合作也在友好城市的交往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经贸与产业合作则在友好城市的交往中并未占有突出的地位。

## 2.4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的作用

中日韩友好城市交流提高了双边国际合作的参与面，丰富了国家合作的主体，使得合作的内容更为丰富，合作的对象更有针对性。中日韩友好城市的发展为东北亚三国城市之间的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在政治方面，友好城市之间开拓了多种多样的地方政府交流渠道，增进了双方政治互信。不少中国城市与日本、韩国友好城市之

间达成了公务员定期常驻交流协议，公务员互派使得双方对彼此的行政机制、政策走向、工作模式等有了更深入的了解，有利于友好城市之间的交流关系的深化和发展。

在双边政治关系紧张时期，友好城市之间的交流可为缓和两国关系发挥一定的作用。2004 年中日关系紧张期，青岛市与其友好城市下关市排除各种困难，如期举办了“青岛一下关结好 25 周年”庆典，为解冻中日关系做出了地方城市的努力。2012 年起中日关系再度紧张，赴日中国游客锐减，中日国民相互好感度也大幅下降。而 2013 年恰逢上海与横滨缔结友好城市关系 40 周年，当年，横滨副市长访问上海并与上海副市长举行会谈，出席了由两市市民友好团体主办的交流会，为缓和紧张的中日关系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在经济方面，友好城市之间信息互通，优势互补，助力共同发展。中日、中韩友好城市开展了丰富多样的经济交流活动，如缔结经济交流协定、地方企业交流与合作投资、专用工业园区和贸易中心建设、产业商会交流协定、开设产品展览馆和特产品常设展览馆等等。中日韩互为重要贸易合作伙伴，在中日韩紧密的经贸合作框架下，友好城市间通过形式多样的经贸交流活动，定向定点将双边贸易繁荣普惠地方发展。

在人文交流方面，友好城市构建了双边交流的平台，增进了民众间的相互理解，形成了链接两国人民的一条纽带。友好城市间人员交往发展迅速，教育合作不断扩大，文化产业相互扶持。通过友好城市这张名片，两国民间可以就文化传统、社会价值、公民社会等方面进行深入地交流与合作，拓展了相互之间的对话渠道。现有的友好城市之间人文交流主要活动包括举行体育友谊赛、参加民俗节日、举办民俗品展览、举办歌舞团公演及摄影展等。这些活动贴

近双方民众生活，民众参与度高，使民众在体验活动乐趣的同时了解彼此文化。

在文化教育方面，地方政府在两国文化和教育方面的交流与合作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发扬和发展本地的文化和传统，促进本地的教育发展是地方政府的重要职能。通过友好城市的建设，扩大文化和教育方面的对外交流，是完善此类职能的重要途径。中日韩之间缔结的许多友好城市，其交流与合作的重要内容即在文化与教育层面，互派交流学生，开展校际经验交流等活动日益增加。中日韩同属儒家文化圈，文化上的相似使地方政府之间的交流与合作更加容易，也使得两国民众在情感上的联系进一步加深。

在科学技术方面，友好城市之间相互学习先进技术，借鉴发展经验。友好城市之间通过引进外国专家讲座、提供技术咨询或指导，分享前沿的科技信息，互相指导攻克技术难题，可以提高经济效益，促进社会发展。另外，通过派遣留学生、科研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到对方城市进修，可学习和引进国外先进经验。友好城市在引进教育资源、联合培养人才、共同研究课题方面也都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在对外宣传方面，友好城市是城市对外交往的重要名片，是城市进行对外宣传工作最便捷的途径之一。通过友好城市这一平台，可以宣传自身经济社会发展所取得的成就、良好的投资环境、丰富的旅游资源、各具特色的传统文化等。这对于提升城市自身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以及吸引投资、开发国际市场都具有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中日韩三国都具有丰富的历史文化传统，每个友好城市的名胜古迹、自然风光和民俗风情等都对海外民众具有独特的吸引力，是城市宣传的宝贵资源。此外，城市的经济发展、社会进步、民族团结、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的形象，也可以通过友好城市这座桥梁传递出来。

### 第三章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的问題与政策建议

中日韩友好城市的发展在经历了快速增长的阶段之后，逐步进入了平稳发展的新时期。近年来，随着中日韩三国经济社会和对外关系的不断发展，特别是近十年来中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影响力的大幅提升，东北亚国际政治和经济格局正在发生重大的调整，构建东北亚命运共同体已成为中日韩各国的共识。与此同时，中日韩友好城市的发展也面临一些新情况、新问题，比如双边政治关系波动给友好城市交流带来的不利影响、友好城市合作体制机制创新不足等。因此，改革和创新中日韩友好城市的交流合作机制，不断提升中日韩友好城市合作的水平，是摆在中日韩三国地方政府面前的重要课题。

#### 3.1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的主要问题

第一，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受国家层面双边关系变化的影响显著，两国政治关系紧张容易导致地方交往减少或停滞。近年来，中日、中韩关系因各种原因出现的一些波动，直接对中日韩友好城市的发展产生了影响。在本次问卷调查中，针对“中日、中韩关系紧张时期贵地区友好城市交往呈何种趋势”这一问题，9.0%的中方城市选择了“双方暂停了一切交往”；86.5%的城市表示双方的交往呈现一定程度上的停滞；只有4.5%的城市选择了“双方交往活动不受影响”。针对同一问题，选择“双方暂停一切交往活动”的日本城市占6.0%；选择“友好城市交往受不同程度的制约”的日方城市占40.5%；认为“双方交往活动不受影响”的日方城市占37.7%。统计结果显示，两国政治关系紧张对友好城市工作的影响较大。

**第二，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缺少统筹的、可持续的总体规划和有效的合作机制。**目前，尚没有全国性的中日韩友好城市信息分享网络平台，不同地区特别是发达地区和欠发达地区友好城市信息、经验交流不充分。另外，友好城市工作评估体系也相对滞后，地方政府对友城交往量化数据掌握不足，对友城交往缺乏专门研究，友好城市数据库建设不及时等问题突出。地方政府的友好城市工作受领导换届影响较大，政策连续性不够，且缺乏应对机制。

**第三，中方城市地域分布不平衡，交流活跃度不均。**中国与日韩缔结友好关系的城市大多数分布于东部沿海地区，中部地区只有27%，而西部地区则仅有15%左右，呈现出明显的东多西少的区域分布态势。另外，友好城市之间的交流活跃度也很不均匀。有的友好城市交往关系密切，有的友好城市交往关系一般，甚至交往中断。特别是一部分中小城市，因经济基础相对较弱，国际交流配套资源相对落后，对外缔结友好城市之后，实质性交流很少。

**第四，中日韩友好城市的发展在交流与合作的形式和内容方面创新不足。**随着中日韩三国经济社会和对外关系的不断发展，特别是近十年来中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影响力的大幅提升，中日、中韩经济实力对比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中日韩友好城市交流合作的传统形式和内容已难以满足新时期的需求，各地方政府急需探索当前新形势下中日韩友好城市的发展理念、发展思路、发展模式。

### 3.2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的主要影响因素

**第一，交通不便。**中日、中韩大多数友好城市之间无直达航班（航线），一部分友好城市只在旅游旺季开设包机航班。交通不便

增加了友好城市间交流成本，对友好城市之间的交流活跃度也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第二，地方政府投入不足。**中方城市普遍存在友好城市发展专项经费不足、工作缺乏合力、专职人员编制不够等问题。友好城市工作未被纳入地方政府对外开放事业的重要内容统筹考虑，地方政府引导企业、行业和社会积极参与友好城市建设的政策措施有待加强。

**第三，民意基础有待扩大。**相较于官方层面交往，友好城市间民间交往不够活跃。由于历史和现实的原因，中日韩民众之间缺乏了解，互相交往的积极性偏低。这给地方政府组织友好城市之间的民间交流带来了一定的困难，特别是需要民间自筹经费的交往活动更加困难。

**第四，专业人才匮乏。**地方政府普遍缺少从事友好城市工作的专业人才，特别是中小城市和西部城市缺少专业人才的问题更为突出。另外，针对中日韩友城工作人员的专业培训较少，对各地市友城工作的指导和评估体制不够完善。

### 3.3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的政策建议

中日韩友好城市交流作为中国与日韩两国双边关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极大地促进了中国同日韩两国在经济、科技、教育、文化、体育、卫生等领域的交流合作，增进了中国人民同日韩两国人民的相互了解和友谊。随着新时期中国改革开放事业的不断扩大和深化，以及“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下中国对外关系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中日韩友好城市工作也迎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基于对中

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现状及所存在问题的分析，为进一步推动中日韩友好城市的深化发展，特提出以下政策建议。

**第一，进一步提高地方政府对新时期中日韩友好城市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断提升友好城市交流与合作的水平。**2014年5月1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出席中国国际友好大会暨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成立60周年纪念活动时指出：“民间外交应该发挥优势作用，开拓更多交流渠道、创建更多合作平台，引导国外机构和优秀人才以各种方式参与中国现代化建设。要大力开展中国国际友好城市工作，促进中外地方政府交流，推动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合作共赢”。这为我国国际友好城市建设指明了前进方向和工作任务。日韩两国是东北亚地区的重要国家，地方政府应充分认识到中日韩友好城市合作是构建东北亚地区命运共同体的重要组成部分，高度重视并大力支持中日韩友城工作的开展。

**第二，改革和创新中日韩友好城市工作的体制机制，建立全国性的工作交流平台，实现信息交流、经验分享、业务培训、工作评估等相关功能。**近年来，随着国内、国际形势的快速发展变化，过去传统的友好城市交流与合作体制机制已难以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必须进行改革和创新，与时俱进，积极应对中日韩友城工作面临的新机遇和新挑战。地方政府应充分挖掘本地区与日韩有关的各种资源，改革和创新与日韩友好城市交流合作的体制和机制、形式和内容，积极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合作交流活动。要充分利用信息化时代的优势，建立全国性的中日韩友好城市工作网络交流平台，在实现信息交流、经验分享的同时，加强对全国各地中日韩友城工作的业务指导和培训，通过定期进行中日韩友城工作评估活动，充分调动地方政府开展友城工作的积极性。

**第三，进一步深化中国东部城市与日韩友城的合作，积极推进中国中西部城市与日韩建立友好城市关系。**地理分布和经济发展状况造成了我国东西部友好城市发展不平衡的局面。无论在友好城市数量还是在交往内容上，西部城市都明显落后于东部城市。目前，中国东部大部分地区都已经与日本、韩国建立了友好城市关系，在结好数量上呈现一定的饱和性。鉴于此，中国东部城市应该着眼于如何协调中日、中韩友好城市工作中政府和民间的参与与合作力度，扩宽和深化现有友好城市之间的合作领域和渠道，开展更加务实的合作。另一方面，随着“一带一路”、“西部大开发”等国家战略的实施，西部地区正在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西部地区由于日韩友好城市工作起步较晚，仍然存在很大的发展空间，有望成为今后一段时期中日、中韩友好城市新的增长点。西部城市应发挥后发优势，积极借鉴东部城市的成功经验，规避东部城市友城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更高效地开展务实性合作。

**第四，中日韩友好城市交流与合作必须经济交流和人文交流并重、官方交流与民间参与并重。**问卷调查显示，在中日韩友好城市交流中，中方城市比较注重经贸交流，而日方城市更加注重人文交流。一方面，通过友好城市交流进行招商引资，以及加大属地企业的对外合作力度，有利于地方经济的发展，也有利于友好城市之间结出更多实质性的果实。另一方面，友好城市的交往也不能过多的停留于招商引资的层面，对招商活动的过度热衷势必影响到其他方面的健康发展，急功近利的观念也很容易将友好交往限于表面化。随着国家治理体系的完善、全面发展意识的提升，当前城市的发展早已超越了单纯追求经济增长的阶段，而开始强调经济、社会、生态、文化的全方位协调发展。对于各地方政府而言，友好城市不

仅能加强城市之间的经济贸易合作，通过交流获得发展的先进经验、共同解决发展的难题，还有助于城市营造开放包容的形象，提升城市和居民的人文气质。同时，民间参与是友好城市交流的重要组成部分，地方政府应积极引导和支持民间团体、民间人士参与友好城市交流。

**第五，以更加包容的眼光看待中日韩之间存在的政治摩擦，求同存异，相互尊重，构建政治互信，为双边关系的缓和发挥积极作用。**中日韩之间存在深层次的历史纠葛和现实矛盾，要解决这些问题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需要双方政府和人民的共同努力。友好城市是连结双方政府和双方人民的一条纽带，友好城市间彼此尊重、相互了解，可以构建政府间互信，树立人民间友谊，为两国关系的缓和及发展提供正能量。友好城市活动是官方交往的延伸与补充，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在两国关系良性发展时，要发挥好友好城市的“加热”作用。在两国政治关系紧张时，则要发挥友好城市的“保温”作用。

**第六，把增信释疑、扩大民间互信放在中日韩友城工作的重要位置。**国之交在于民相亲，民相亲在于心相通。两国民众之间的关系及相互认知是交往正常化的基础。民众之间关系的“不和谐”将影响双边关系的正常发展，因此要积极促使民心相通。由于历史和现实的种种原因，中日韩三国民众之间还缺乏深入了解，甚至存在误解的情况。在中日韩友好城市工作中，要通过城市与城市的对接，人民与人民的对话，使三国民众之间相互了解，消除不信任。另外，友好城市之间应适度增加青少年交流项目，给双方青少年提供了解对方文化、深入交流思想、培育友谊的机会，培养中日韩友好事业的接班人。

## 第四章 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展望

当前，中国人民正在为实现民族复兴、国家富强、人民幸福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中国梦”的实现需要各国人民的理解与支持，需要中国与世界各国开展广泛的交流与合作。中国将继续全面对外开放，积极推动“一带一路”建设，推动“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同世界各国开展互利合作，实现各国在发展机遇上的共创共享。中国新一轮改革开放为中日韩友好城市的未来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

今后一段时期，中日韩友好城市的规模有望平稳增长，并在中国对外友好城市中继续保持较大的比重。首先，中日韩同处东北亚的地缘政治关系、密切的经贸合作、相近的文化与传统、频繁的人员往来等因素都是中日韩三国友好城市持续向好发展的重要推动力。其次，中国经济社会的发展正处于快速实现城市化的转型期，城市数量的增多，城市范围的扩大，为中国与日韩友好城市的发展提供了空间。另外，中国西部部分城市与日韩城市的交流仍然偏少，随着西部地区经济社会的发展、对外开放的扩大，中日韩友好城市建设在这一地区将大有可为。但是，总体来看，中日韩友好城市的规模在经历了上世纪 90 年的黄金期后，已经逐步进入了平稳发展的阶段，不会再出现爆发式大幅增长的现象。今后，各级地方政府在继续扩大中日韩友好城市规模的同时，应更加重视进一步提升友好城市交流与合作的内涵。

中日韩友好城市交流与合作的质量和水平将进一步提升，合作领域进一步拓宽，合作层次进一步加深。中日韩友好城市工作起步早、规模大、范围广，友城交流与合作的方式多种多样，丰富多彩，各级地方政府都积累了丰富的友城工作经验，为新时期中日

韩友好城市的创新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在新的历史时期，借助“一带一路”开放、包容、多样的新型国际区域经济合作平台的特性，中日韩友好城市可以发挥各自优势，促进绿色技术交流，推动合作机制化，并不断提高友城交流与合作的水平。中国东部城市应进一步深化与日韩友好城市已有的合作，不断创新合作方式和内容。西部城市则可以充分发挥后发优势，优先在生态环境保护、智能城市规划建设、现代农业技术开发等领域与日韩友好城市开展合作。

**中日韩友好城市的发展前景光明，但也面临挑战。**当前，东北亚国际局势出现了趋稳向好的缓和迹象，中日、中韩关系也开始回归正常轨道，中日韩区域经济合作进程正在逐步加速。东北亚国际政治和经济形势的发展为中日韩友好城市的交流与合作提供了有利的外部环境。同时我们也应该看到，中日韩友好城市的发展仍面临着一些挑战。中日韩三国历史纠葛复杂、结构矛盾难解，中日、中韩双边关系的波动仍是影响中日韩友好城市发展的重要因素。在两国关系困难的时期，如何发挥友好城市交流的灵活性，发挥“以民促官”、“以地方促中央”的独特作用，为缓和矛盾、转圜两国关系做出贡献，仍是友城工作面临的课题。除了不可预测的国际政治因素之外，部分友城之间经济互补性不强、人民彼此缺少了解、民众参与度不高、专业人才缺乏、地方政府投入不足、体制机制创新不够等也是友好城市工作在未来几年面临的主要挑战。

中日韩三国毗邻而居，都是东北亚地区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国家。不断深化和发展中日韩在各领域的友好合作，实现三国关系长期、健康和稳定发展，共创东北亚地区的美好未来，符合中日韩三国的根本利益。中日韩友好城市作为三国地方交往的重要渠道和平台，必将为促进三国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拓宽中日韩合作领域，加深三国人民之间的友谊，维护东北亚友好大局发挥重要的作用。